

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J (CW) -2026-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兴和县

一、招标条件

本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40000元, 招标人为兴和县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1-16 15:00:00到2026-01-23 18:00:00。

获取方式: 电子邮件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2-05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办东方红大道盛世花园2号楼10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2-05 09:30:00。

开标地点: 汉庭酒店 (乌兰察布市泰和路店) 6楼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兴和县人民医院

地址：乌兰察布市兴和县

联系人：田治国

电话：0474-720253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办东方红大道盛世花园2号楼10层

联系人：王华

电话：13088587254

邮件：zjxmgl@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华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兴和县人民医院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CW）-2026-02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兴和县人民医院物流无人机采购项目	1	详见招标文件	24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6年01月16日至2026年01月23日，将报名材料编制为电子版发送至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后电话通知收件人审核，经初审后，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送至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电子邮箱。

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zjxmgl@qq.com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并加盖公章：

- 1、报名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复印件；
- 2、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3、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其他材料（资质要求提供的材料）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02月05日 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汉庭酒店（乌兰察布市泰和路店）6楼会议室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兴和县人民医院

地址：乌兰察布市兴和县

联系人：田治国

联系电话：0474-7202535

代理机构名称：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办东方红大道盛世花园2号楼10层

联系人：王华

联系电话：13088587254

61060201635